

正宁县罗川九年制学校 2021 年部门预算 和“三公”经费公开说明

为进一步做好我县部门预算和“三公”经费公开工作，根据《预算法》和省、市预算公开相关要求及县政府工作安排，现就我县 2021 年部门预算和“三公”经费公开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第一部分 预算部门基本情况说明

一、部门职能

正宁县罗川九年制学校是2011年8月在原正宁县第二中学基础上改建而成的副科级事业单位，隶属于正宁县教育体育局，在永和镇主要承担罗川四郎河流域的教育教学管理和普及九年义务教育等工作。

二、机构设置

根据正机编发发（2013）40号文件规定我单位为事业单位机构1个，独立核算1个，与上年无增减变化。

罗川九年制学校一所乡镇中心学校，包括 2 所小学（永河镇房河小学、宫河镇代店小学）和 1 所公办幼儿园（永和镇罗川幼儿园）

三、人员情况

根据县委办发（2018）7号核定我单位编制25名。2021年初在职人数42人，退休人员 1 名，遗嘱供养人员13名；学生 280 名，在校幼儿 60名。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正宁县罗川九年制学校一般公共预算612.92万元，其中本级财力安排612.92万元。基本支出603.2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584.83万元，比同年增加7.0%，属正常增资和人员变动因素，按照2020年12月工资表如实测算；公务接待费0万元；公用经费18.44万元。其中：

301工资福利支出544.54万元（人员经费544.54万元）。其中：30101基本工资174.62万元（人员经费174.62万元）；30102津贴补贴36.98万元（人员经费36.98万元）；30107绩效工资110.24万元（人员经费110.24万元）；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49.17万元（人员经费49.17万元）；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31.82万元（人员经费31.82万元）；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4.29万元（人员经费4.29万元）；30113住房公积金36.88万元（人员经费36.88万元）；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100.55万元（人员经费100.55万元）。

30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40.28万元（人员经费40.28万元）。其中30302退休费0.74万元（人员经费0.74万元）；30305生活补助39.54万元（人员经费39.54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功能分类科目、经济分类科目说明如下：

2021 年部门预算指标 603.27 万元，同比增长 9.48%。其中人员支出预算 603.27 万元，商品服务支出预算 0 万元。

（一）人员支出预算 603.27 万元，同比增长 9.48%，2020 年高级职称增加 6 人，属正常增资和人员变动因素，按照 2020 年 12 月份工资表如实测算。

（二）商品服务支出预算 0 万元。

三、“三公”经费预算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 0 万元，与上年对比无变化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说明

2021 年本单位无“政府基金预算”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说明

2021 年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第三部分 部门其他预算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本单位无政府采购预算。

二、国有资产情况说明

2021 年本单位无国有资产预算。

第四部分 财政资金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根据正教体发（2014）137号文件《关于进一步加强学校财务管理工作的通知》《中小学财务制度》和《农村中小学公用经费管理暂行办法》《正宁县教育经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等规章制度，为规范学校公用经费支出，提高学校资金使用效益，起到服务教育、保障教学、促进教学的作用，结合学校实际情况，学校经过校务会议研究。学校成立了由校长和总务参加的预算编制小组，根据我校实际情况和事业发展需要，认真分析了去年学校实际收支情况，共同讨论研究确定学校教育经费收支预算计划。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